

物流業能力標準說明
能力單元

1. 名稱	設計物流業內電子商貿作業程序
2. 編號	LOCUEL406A
3. 應用範圍	本能力單元適用於物流服務供應商。從業員應能就業內相關企業或單位之間進行任何形式的電子商貿作業，優化相應的電子商貿作業流程。
4. 級別	4
5. 學分	6 (僅供參考)
6. 能力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現要求</p> <p>6.1 物流業內相關單位之間電子商貿作業的基本知識及不同技術的優缺點</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瞭解電子商貿與物流公司運作的關係 ● 瞭解不同公司或單位之間的電子商貿作業關係和流程 ● 瞭解進行電子商貿作業時，不同公司或單位之間的相關法律責任和風險 ● 瞭解和分辨物流業常用的電子商貿技術的優缺點，例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網絡技術方面：互聯網、內聯網和外聯網等基礎設施 ○ 客戶方面：資訊保安、市場推廣、交易處理和付款服務等 ○ 貿易和企業夥伴方面：以互聯網或內聯網等技術交換資訊和進行安全的交易 ○ 公司員工方面：通過互聯網或內聯網等技術進行溝通和合作，以完成相關的電子商貿作業 ○ 資訊系統專業人士和用戶方面：採用適當的軟件開發工具，建立、管理和操作公司的電子商貿作業系統等 <p>6.2 分析及制定相關單位之間的電子訊息流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根據公司日常物流作業的情況，評估與各公司或單位之間的關係及進行不同形式的電子商貿作業對公司整體業務上的影響 ● 根據評估的結論，分析與各公司或單位之間進行電子商貿的需求及與現行的電子商貿流程的關係 ● 根據與各公司或單位之間進行電子商貿的需求，以及各相關商業夥伴的特定需求、評估不同電子商貿作業形式和技術的方案，從而設計企業的電子商貿形式和流程 <p>6.3 檢討電子商貿作業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檢討電子商貿作業程序以確保信息流的成效 ● 提出改善數據流成效及效率的建議
7. 評核指引	<p>本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根據公司的實際情況和各相關商業夥伴的特定要求，分析進行電子商貿的需求，設計相應的電子商貿作業流程 ● 運用電子商貿作有效地伸延企業物流運作至其他環節
8. 備註	此能力單元參照物流業能力單元 LOCUEL401A